



新《煤炭法》取消煤炭准入两大门槛 小微企业无需再挂靠

国内煤炭价格持续下跌，煤炭巨头神华、中煤率先降价，5500大卡动力煤跌破600元大关；美国、澳洲、印尼等进口煤炭“大兵压境”，进口煤限制政策暂时搁浅；各地方政府纷纷逆市而动，相继采取煤电互保措施；煤炭主产区外运严重受阻……在上述诸多大背景下，日前，国家修改了《煤炭法》，以继续推进煤炭市场化进程。

6月2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对《煤炭法》进行修改，新的《煤炭法》取消了煤炭生产许可证和煤炭经营许可证，为中小企业进入煤炭行业松绑。至此，存续多年的“两证”寿终正寝。

煤炭营销专家李朝林向《证券日报》表示，“两证”取消降低了政府对煤炭生产经营活动的干预，在客观上降低了煤企的行政管理成本，有利于煤炭市场化程度的提高。特别是煤炭经营许可证的取消，可以增加煤炭的销售渠道，对于改善当前煤炭行业不景气的大环境是有利的。

降低权力寻租空间

据悉，煤炭生产许可证和煤炭经营许可证取消之后，煤企将正式进入“四证一照时代”。煤炭生产企业只需采矿证、安全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矿长资格证、矿长安全资格证即可生产，而煤炭贸易企业只需要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法人身份证、开户许可证。此项政策已于6月29日开始施行。

据了解，过去，煤炭生产企业必须办理煤炭生产许可证才能生产，煤炭生产、经营企业必须办理煤炭经营许可证才能进行正常的煤炭经营。业内人士称，这给权力寻租留下了空间，给煤炭生产、经营企业带来巨大的“隐性成本”；而且，煤炭生产许可证的实际意义不大，基本上属于重复监管。

有业内人士称，煤炭生产、经营许可证应该取消，要不每年年审都有腐败收入，对于煤企而言，小微企业可以自由进入，不再需要挂户缴纳管理费。

煤炭行业资深专家李延也认为，“两证”取消意味着煤炭生产、经营企业不必投入巨大的人力、物力、财力，为“两证”的办理和年审四处奔波。

降低市场准入门槛

煤炭经营许可证的取消，基本上相当于取消了煤炭经营的行政门槛，李延称，“只要有能力，有条件的企业，均可从事煤炭经营活动”。

《煤炭法》修改后，结束了煤炭生产许可证和煤炭经营许可证制度，国家煤炭主管部门对于煤炭生产企业和煤炭经营企业的生产经营干预减少。煤企不会因为没有煤炭生产许可证而无法生产，煤炭生产、经营企业也不会因为没有煤炭经营许可证而无法从事煤炭经营了。

李朝林称，这无疑给煤炭生产企业松了绑，有利于煤炭生产、经营企业轻装上阵，平等参与煤炭生产和经营活动，参与煤炭市场竞争。煤炭生产、交易的市场化程度进一步提高。

推进煤炭市场化进程

《煤炭法》修改后，煤炭经营许可证不复存在，标志着煤炭交易的市场化程度进一步提高。

过去国家对办理煤炭经营许可证的限制，给煤炭经营企业造成了很多不便，影响了煤炭交易市场化进程。李朝林分析，一则，很多企业有志于从事煤炭经营业务，因煤炭主管部门不予办理煤炭经营许可证，致使无法从事煤炭经营活动；二则，由于办理煤炭经营许可证门槛较高，办理程序繁琐，办理周期比较长，很多有志于煤炭经营的企业被拒之门外，不利于煤炭市场的平等竞争；三则，由于国家发放煤炭经营许可证数量有限，造成能够从事煤炭交易的企业数量有限，出现了煤炭经营领域相对垄断，这对于完善市场经济体制无疑是一个严重的障碍；四则，煤炭经营许可证取消后，国家对煤炭交易的控制和干预减少了，愿意进行煤炭贸易的企业就可以不受约束参与煤炭市场交易，煤炭交易的市场化程度自然而然提高了。

人民网版权所有, 未经授权禁止使用
Copyright © 2013 www.people.com.cn. All rights reserved